

南投縣都市設計委員會專案小組會議紀錄

一、 時間：96年9月12日上午9時30分

二、 地點：建設局會議室

三、 主持人：吳召集人龍斌

紀錄：張美紅

四、 出席者：如簽到簿

五、 討論提案：

第一案：「毛耀聰、毛耀敬住宅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(一) 各向大面積之開窗應作適當之遮陽處理，以達節能效果。

(二) 退縮建築及綠美化面積應作通盤設計並作必要之修飾。

(三) 立面之欄杆設計應符合建築管制相關規定。

(四) 立面及透視圖騰不符應作修正，另外立面造型、色彩、材料等外觀造型應配合都市景觀再作必要之修飾。

(五) 以上意見修正後，提下次委員會專案小組審查。